

ICS 71. 100. 01;87. 060. 10

G 57

备案号：48516—2015

HG

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工行业标准

HG/T 4056—2014

代替 HG/T 4056—2008

还原蓝 BC (C. I. 还原蓝 6)

Vat blue BC (C. I. Vat blue 6)

2014-12-31 发布

2015-06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HG/T 4056—2008《还原蓝 BC（C. I. 还原蓝 6）》，与 HG/T 4056—2008 相比，除编辑性修改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增加了测色色光指标（见 3.1）；
- 修改了有害芳香胺控制要求和试验方法（见 3.1、5.7，2008 年版的 3.2、5.7）；
- 修改了外观评定方法的表述（见 5.1，2008 年版的 5.1）；
- 修改了有关织物和浴比的表述（见 5.2.1.1，2008 年版的 5.2.1.1）。

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染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SAC/TC134）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、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、国家染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杨桂芳、郑君良、董仲生、谭丽、姬兰琴、刘丽、王勇、马君庆。

本标准于 2008 年 4 月首次发布，本次为第一次修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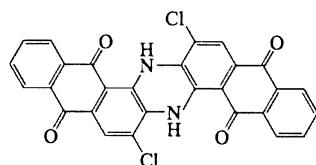
还原蓝 BC (C. I. 还原蓝 6)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还原蓝 BC (C. I. 还原蓝 6, 还原漂蓝 BC、还原蓝 B) 产品的要求, 采样, 试验方法, 检验规则以及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还原蓝 BC 的产品质量控制。

结构式:



分子式: C₂₈H₁₂Cl₂N₂O₄

相对分子质量: 511.32 (按 2009 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)

CAS RN: 130-20-1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 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 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2374—2007 染料 染色测定的一般条件规定
- GB/T 2377—2013 还原染料 色光和强度的测定
- GB/T 3920—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 (mod ISO 105-X12:2001)
- GB/T 3921—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皂洗色牢度 (mod ISO 105-C10:2006)
- GB/T 3922—1995 纺织品耐汗渍色牢度试验方法 (eqv ISO 105-E04:1994)
- GB/T 4467—2006 染料 悬浮液分散稳定性的测定
- GB/T 4841.1—2006 染料染色标准深度色卡 1/1
- GB/T 5542—2007 染料 大颗粒的测定 单层滤布过滤法
- GB/T 6152—1997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热压色牢度 (eqv ISO 105-X11:1994)
- GB/T 6678—2003 化工产品采样总则
- GB/T 6688—2008 染料 相对强度和色差的测定 仪器法
- GB/T 6693—2009 染料 粉尘飞扬性的测定 (mod ISO 105-Z05:1996)
- GB/T 7069—1997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 (eqv ISO 105-N01:1993)
- GB/T 8427—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人造光色牢度: 氙弧 (mod ISO 105-B02:1994)
- GB/T 14576—2009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光、汗复合色牢度 (mod ISO 105-B07:2009)
- GB 19601 染料产品中 23 种有害芳香胺的限量及测定
- GB 20814 染料产品中 10 种重金属元素的限量及测定
- GB/T 24101 染料产品中 4-氨基偶氮苯的限量及测定
- GB/T 27597 染料 扩散性能的测定

3 要求

3.1 还原蓝 BC 的质量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还原蓝 BC 的质量要求

项 目	指 标			试验方法
(1) 外观	深蓝色至黑色颗粒或均匀粉末			5. 1
(2) 强度(为标准品的)/分	100			5. 2
	目测	近似~微		
(3) 色光(与标准品)	测色(D65 光源) ^a :			
	DE ≤	0.50		
	DC	-0.30~0.30		
	DH	-0.30~0.30		
(4) 扩散性能/级	≥	4		
(5) 防尘性/级	≥	3		
(6) 大颗粒/级		良~优		
(7) 悬浮液分散稳定性/%	≥	95		
(8) 有害芳香胺		符合 GB 19601 和 GB/T 24101 的标准要求		
(9) 重金属元素		符合 GB 20814 的标准要求		

^a 供需双方协商决定是否控制测色色光指标。

3.2 还原蓝 BC 在棉织物上的色牢度按 5.9 测定，应不低于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还原蓝 BC 在棉织物上的色牢度

染色深度	耐光(鼠弧)	耐汗光		耐皂洗 95 ℃			耐汗渍						耐摩擦		耐热压 200 ℃	耐次氯酸盐 漂白
							酸			碱						
		酸	碱	变色	棉沾	粘沾	变色	棉沾	毛沾	变色	棉沾	毛沾	干	湿	变色 (4 h 后)	
1/1	7	4~5	4~5	4~5	4~5	4~5	4~5	4~5	4~5	4~5	4~5	4~5	4	3	4~5	3~4

注：3.2 % (owf) 染色深度相当于 1/1 染色标准深度。

4 采样

以批为单位采样，一次拼混均匀的产品为一批。每批采样件数应符合 GB/T 6678—2003 中 7.6 的规定。所采样产品的包装必须完好，采样时勿使外界杂质落入产品中。用探管从上、中、下三部分采样，所采样品总量不得少于 200 g。将采得的样品充分混匀后，分装于两个清洁、干燥、密封良好的容器中，其上粘贴标签，注明产品名称、批号、生产厂名称、取样日期、地点。一个供检验，一个保存备查。

5 试验方法

5.1 外观的评定

在自然北光下目视评定。

5.2 色光和强度的测定

5.2.1 浸染法（仲裁检验方法）

5.2.1.1 染色一般条件

染色的一般条件应符合 GB/T 2374—2007 的有关规定。染色按 GB/T 2377—2013 中甲法全浴还

原进行。

染色用 5 g 棉布、棉针织布或棉纱。染色浴比：1:40 或 1:20（在染色均匀的前提下，也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其他浴比）。染色深度：2% (owf)。

5.2.1.2 还原液配制

每升 60 °C 的水中，加入 400 g/L 氢氧化钠溶液 15 mL、85 % 的保险粉 6 g，充分搅拌溶解配成还原液。此溶液临用前配制。

5.2.1.3 染浴配方

以 5 g 棉布、棉针织布或棉纱染色，采用 1:40 的浴比为例，于 5 个染杯中，按表 3 的规定配制染浴。如采用 1:20 的浴比染色，总液量减少一半。

表 3 染浴配方

染浴组分	染浴中各组分的量				
	1	2	3	4	5
染料标准品质量/g	0.0950	0.1000	0.1050		
染料样品质量/g				0.1000	0.1050
100 g/L 渗透剂 BX 溶液体积/mL	1	1	1	1	1
95 % 乙醇溶液体积/mL	1	1	1	1	1
还原液体积/mL	198	198	198	198	198

5.2.1.4 染色操作

按 GB/T 2377—2013 中 6.2.3.2 的规定进行，还原温度、染色温度均为 60 °C ± 2 °C。

5.2.1.5 氧化

按 GB/T 2377—2013 中 6.2.4.2 的规定，空气氧化。

5.2.1.6 皂煮

按 GB/T 2377—2013 中 6.2.5 的规定进行。

5.2.2 轧染法

轧染深度为 20 g/L，轧染操作按 GB/T 2377—2013 中 6.3 的规定进行。

5.2.3 色光和强度的评定

按 GB/T 2374—2007 第 7 章的有关规定进行。按 GB/T 6688—2008 第 6 章测定测色色光。

5.3 扩散性能的测定

按 GB/T 27597 的规定进行。

5.4 防尘性的测定

按 GB/T 6693—2009 中有关目测法的规定进行。

5.5 大颗粒的测定

按 GB/T 5542—2007 中 5.2 的规定进行。

5.6 悬浮液分散稳定性的测定

按 GB/T 4467—2006 中 6.2.2 的规定进行。

5.7 有害芳香胺的测定

按 GB 19601 和 GB/T 24101 的规定进行。

5.8 重金属元素的测定

按 GB 20814 的规定进行。

5.9 在棉织物上色牢度的测定

HG/T 4056—2014**5.9.1 一般规定**

所有色牢度的测试样应按 GB/T 4841.1—2006 的规定染成 1/1 染色标准深度。

5.9.2 耐摩擦色牢度的测定

按 GB/T 3920—2008 的规定进行。

5.9.3 耐皂洗色牢度的测定

按 GB/T 3921—2008 的规定进行。试验条件采用 GB/T 3921—2008 表 2 中的试验方法 D (4)。

5.9.4 耐汗渍色牢度的测定

按 GB/T 3922—1995 的规定进行。

5.9.5 耐热压色牢度的测定

按 GB/T 6152—1997 的规定进行，200 °C 干压 (4 h 后评定)。

5.9.6 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的测定

按 GB/T 7069—1997 的规定进行。

5.9.7 耐光色牢度的测定

按 GB/T 8427—2008 的规定进行。

5.9.8 耐汗光色牢度的测定

按 GB/T 14576—2009 的有关规定进行。酸、碱汗液符合 GB/T 14576—2009 中 5.2 和 5.3 的要求。

6 检验规则**6.1 检验分类**

本标准第 3 章所列的检验项目均为型式检验项目。其中本标准表 1 中 (1)～(6) 项为出厂检验项目，应逐批进行检验。在正常连续生产情况下，每年至少进行 1 次型式检验。但如有下述情况之一时，需进行型式检验：

- a) 新产品最初定型时；
- b) 产品异地生产时；
- c) 生产配方、工艺及原材料有较大改变时；
- d) 停产 3 个月后恢复生产时；
- e) 客户提出要求时。

6.2 出厂检验

还原蓝 BC 应由生产厂的质量检验部门检验合格，附合格证明后方可出厂。生产厂应保证所有出厂的还原蓝 BC 产品均符合本标准的要求。

6.3 复检

如果检验结果中有一项指标不符合本标准的要求时，应重新自两倍量的包装中取样进行检验，重新检验的结果即使只有一项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要求，则整批产品判定为不合格。

7 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**7.1 标志**

还原蓝 BC 的每个包装容器上都应涂印耐久、清晰的标志，标志内容至少应有：

- a) 产品名称；
- b) 生产厂名称、地址；
- c) 生产日期；
- d) 净含量。

7.2 标签

产品应有标签，标签上应注明产品生产日期、合格证明、执行标准编号、批号。

7.3 包装

还原蓝 BC 装于内衬塑料袋的包装容器内，并加密封，每件净含量 $25\text{ kg}\pm0.2\text{ kg}$ ，其他包装可与用户协商确定。

7.4 运输

运输时应防止倒置，小心轻放，避免碰撞，切勿损坏包装。

7.5 贮存

还原蓝 BC 应贮存于阴凉、干燥、通风处，防止受潮、受热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化工行业标准

还原蓝 BC(C. I. 还原蓝 6)

HG/T 4056 2014

出版发行：化学工业出版社

(北京市东城区青年湖南街 13 号 邮政编码 100011)

北京科印技术咨询服务公司海淀数码印刷分部

880mm×1230mm 1/16 印张 3/4 字数 9.4 千字

2015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书号：155025 · 1864

购书咨询：010-64518888

售后服务：010-64518899

网址：<http://www.cip.com.cn>

凡购买本书，如有缺损质量问题，本社销售中心负责调换。

定价：10.00 元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